证券代码：000972　　证券简称：*ST 中基　　公告编号：2018-056 号

中基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基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股票简称：*ST中基，股票代码：000972）自2018年5月4日（星期五）开市起停牌。公司分别于2018年5月4日、2018年5月11日、2018年5月18日、2018年5月25日、2018年6月1日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8-030）、《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31）、《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38）、《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39）、《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40）。

由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交易标的涉及的尽职调查、审计、评估等工作量较大，涉及的沟通、谈判事项较多，重组方案仍在进一步论证和完善中。鉴于公司正在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为维护投资者利益，确保公平披露信息，避免对公司股价造成重大影响，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自2018年6月4日（星期一）开市起继续停牌。公司分别于2018年6月2日、2018年6月9日、2018年6月15日、2018年6月22日、2018年6月29日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41）、《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42）、《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43）、《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45）、《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46）。

根据相关进展，因预计无法在停牌期满2个月内复牌，为保障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工作的顺利进行，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2018年7月2日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的议

案》，公司股票自2018年7月3日（星期二）开市起继续停牌不超过1个月，并承诺原则上公司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累计停牌时间不超过3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18年7月3日、2018年7月4日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发布的《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48）、《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的补充公告》（公告编号：2018-049）。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聘请的中介机构对标的资产涉及的尽职调查、审计和评估等相关工作仍在进行中，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重组方案、交易架构尚未最终确定，为维护投资者利益，保证信息披露公平，避免对公司股价造成重大影响，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继续停牌期间，公司及有关各方将全力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各项工作，同时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及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将至少每5个交易日披露一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公告。

公司股票停牌期间，公司及聘请的中介机构对标的资产开展了尽职调查、审计和评估等相关工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18年7月4日、2018年7月17日、2018年7月24日发布的《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的补充公告》（公告编号：2018-049）、《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期满申请继续停牌的公告（补充后）》（公告编号：2018-050）、《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54号）和《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55号）。自2018年7月24日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聘请的中介机构开展的具体工作如下：

1、各方中介机构根据标的公司提供的补充尽职调查资料对标的公司法律、财务、业务等各方面开展进一步的尽职调查工作，继续论证和完善重组方案；

2、独立财务顾问、审计机构继续开展收入成本的核查工作，完成部分国内重要客户和供应商的走访工作；各中介机构正在办理签证，以开展境外客户的核查工作；

3、各方中介机构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要求，继续撰写相关申报文件；

4、公司根据相关规定于2018年7月24日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55号）。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公开披露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正式公告为准。鉴于本次筹划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基健康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7 月 30 日